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概述

公司的部分其他应收款项因客户在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上述原因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共计人民币 5,514,56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性质	核销金额（元）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	核销原因
万事达建材（智利）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14,560.00	551,456.00	无法收回
合计		5,514,560.00	551,456.00	

二、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其他应收款的核销符合事实，并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万事达建材（智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智利公司”）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维实万事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持股 80%的控股子公司，故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往来款项发生时间为 2017 年年度。2018 年 5 月，进出口公司将其持有的建材智利公司 80%的股权转让给两名非关联自然人，转让完成后建材智利公司从 2018 年 6 月起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故本次核销同建材智利公司的往来款不涉及关联方交易。根据外汇管理有关规定，本次核销尚需报备国家外汇管理局博兴支局。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议情况，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监事会审议情况，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其他应收款的核销符合事实，并能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各位董事认真核查了

公司本次其他应收款核销的情况，认为本次其他应收款核销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的要求，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同时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其他应收款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各位监事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其他应收款核销的情况，认为本次其他应收款项核销的事实真实，并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的要求，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同时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公司监事会认为该其他应收款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六、备查文件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4日